

胡懷琛編

世界書局印行

抒情文作法

中華
民國
二十
年十
二月
出版

抒情文作法（全二冊）

每冊定價銀六角
（外埠酌加郵費匯費）

編著者 胡 懷 琛

出版者 世 界 書 局

印刷者 世 界 書 局

不 准 翻 印

發 行 所
暨 上 海
世 界 書 局

例言

一 抒情文在文章中完全是「文學的★~~面~~」說明論辨等文重在學術方面的不同。關於抒情文的研究及其作法的指導在今日國內尙少專書。這本書現爲供給這個需要而作。

二 抒情文的範圍甚廣，但這本書所說的抒情文，只以抒情散文爲限。然題名仍稱抒情文，不稱抒情散文，是取其簡便的意思。

三 讀此書者，最好先讀一讀一般作文法及修辭的方法，或同時讀亦可。以上二書均世界書局出版。

四 本書舉例取材，新舊並收，但爲好的抒情文，可以供我們做參考資料的，都把他收來，在形式的方面，（即文言或白話）我並不注意。

五 本書編制分爲「本體論」「預備論」「方法論」三部份把抒情散文的性質歷史及一如何預備作」「如何作法」等分別說明希望能使讀者能澈底了解。

六 本書可供大學或高中教本，或教師參考之用。

七 和抒情文立在同等地位的說明論辨等文，皆另有專書讀者可同時讀或參看。

八 本書如有不妥之處，而承讀者指教，不勝歡迎。

目次

第一編 本體論·····	一
--------------	---

第一章 抒情文的性質·····	一
-----------------	---

第二章 抒情散文與其他文之比較·····	二四
----------------------	----

第三章 中國抒情散文小史·····	三八
-------------------	----

第二編 預備論·····	七四
--------------	----

第一章 如何預備寫抒情散文·····	七四
--------------------	----

第二章 情感的觸動·····	七九
----------------	----

第三章 情感的涵養·····	九四
----------------	----

第四章 情感的測度·····	九九
----------------	----

第三編 方法論·····	一〇四
--------------	-----

第一章	如何寫抒情散文	一〇四
第二章	明寫法	一〇九
第三章	暗寫法	一二三
第四章	率直寫法	一四三
第五章	婉轉的寫法	一五三
第六章	抒情散文與音節	一六五
第七章	抒情散文與歎詞	一七二
附錄	歎詞表	一七六
一	文言之部	一七六
二	白話之部	一八七

第一編 本體論

第一章 抒情文的性質

文的種類 我這本書標明了是抒情文作法，那麼，說話的範圍當然是在抒情文以內，而且也在作法以內。不過，我們要研究抒情文，也不得不先把各類文的大概的情形略說一說；要研究抒情文的作法，也須先知道一點抒情文的本身是甚麼。因此，第一編就是講本體論，而第一章的第一節就是講文的種類。一切的文，普通是分做像下面那幾類：

(1) 記實文 是描寫一種實物，或描寫一種想像中的境地的。

(2) 敘事文 是敘述某種事件的發生及其經過的。

(3) 說明文 是解釋某項事情或某種學理的。

(4) 論辨文 是根據某項據證，或理由，和人家來辨論一個問題的。

(5) 抒情文 是專門發揮自己的情感的。

我們再舉幾個例來說明罷：

(1) 記實文 記黃花岡七十二烈士墓

(2) 敘事文 黃花岡之役

(3) 說明文 論黃花岡之役與辛亥革命之關係

(4) 論辨文 駁某某人七十二烈士姓名辨正

(5) 抒情文 吊黃花岡七十二烈士文

雖然同以黃花岡爲題，但是，題目的性質是不同的。第一個題目是記七十二烈士墓，注重記他們的位置，墓的形狀等等。寫到逼真時，令讀

者如身入其境。第二個題目是敘述他們起義時的始末，把黃花岡一戰，源本本的寫出來。並描寫七十二烈士慷慨激昂的情形，要寫得淋漓盡致。第三個題目是注重說明，把這一戰和革命有怎樣的關係，說得明明白白，使讀者能徹底知道這二者的關係是怎樣。第四題，這是因為某某人對於七十二烈士的姓名，有所辨正，現在是駁斥他的話不對。第五個題目是注意情感的，是發揮作者對於七十二烈士墓所發生的感慨。

我們看了上面的舉例，各類的不同的情形，是可以知道的了。抒情文是怎樣一類的文，當然也知道了。

我們現在再把抒情文單獨的提出說一說：

何謂抒情文 根據上面的話，抒情文是發揮作者對於一件事情所

發生的情感。譬如吊黃花岡七十二烈士文，就是作者對於七十二烈士所

發生的情感。這情感也有種種不同處：（1）或是贊歎七十二烈士死得轟轟烈烈。（2）或是可惜他們不曾親見革命成功。（3）或是憤恨滿洲政府的暴虐。（4）或是痛惜當時的人民大多數尚未覺悟。（5）或是歎惜七十二烈士的家族的困苦。（6）或是因此引起作者對於民國以來時局紛亂的感慨。（7）其他。

這種種的情感，都是因為遊了七十二烈士墓，或是說起七十二烈士墓而發生的。把這些情感的任何一種，或任何兩種以上，發表出來，寫在紙上，便可題爲吊黃化岡七十二烈士文，而這篇文的性質就是抒情文。

吊七十二烈士文不過是一個例，此外對於任何事情，發揮我們的情感的，都是抒情文。讀東亞史，讀到朝鮮亡國的事情，做一篇哀朝鮮文，也是抒情文。旅行到開封，訪北宋的故宮，不期然而然的發生出一種感慨來，把

這種感慨寫出來，也是抒情文。讀報紙看見印度運動獨立的消息，自然覺得很表同情，把這種情感寫出來，也是抒情文。旅行到歐美，看見外國人欺侮中國人，心裏不平，把這種情感寫出來，也是抒情文。聽說土匪殺人的殘忍，對於殺人者覺得可恨，對於被殺者覺得可憐，把這種情感寫出來，也是抒情文。一個朋友，久別了，很記念他，把我記念他的情狀寫一封長信寄給他，也是抒情文。

在中國的舊的文學作品中，人家所常讀的李陵答蘇武書、王粲登樓賦、鮑照蕪城賦、韓愈祭田橫墓文、祭十二郎文、杜牧阿房宮賦、歐陽修祭蘇子美文……都是抒情文。不過，其中有的是韻文，有的是散文。我們這本書裏所講的作法，是只講散文，不講韻文的。關於這一層的話也很多，我們在後面另有比較詳細的說明，這裏不多說了。

抒情文產生的原因 上文已說明白了何謂抒情文，這裏再說一說抒情文產生的原因。所謂抒情文產生的原因，換一句話說，就是我們爲甚麼要作抒情文？我們是爲得自己備遺忘麼？不是，是不是爲得要使他人能充分的了解我的意思麼？不是，不是，只不過是爲得要發抒自己的情感。

我們爲甚麼要發抒自己的情感呢？這個問題不必要我來回答，朱註詩經序上已經替我們答復明白了。那序上有一段說起詩的來源，他雖然是專說作詩，但是在實際上，他的話，對於一切的抒情文都適用的。我現在就借引他的話來說明我們爲甚麼要發抒情感。他的話道：

或有問於予曰：「詩何爲而作也？」予應之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夫既有欲矣，則不能無思。既有思矣，則不能無言。既有言矣，則言之所不能盡，而發於咨嗟詠歎之餘者，又必有自然之音響節奏，（音奏）而不能自己焉。此詩之所以作也。」

朱子的話雖然也有根據就是根據於詩經的大序及禮記中的樂記，但是，以朱子的話說得最爲明白透徹，最適宜於我們引用，所以我這裏就引了他，而並不追本窮源的引大序和樂記了。

這一段話，他的目的是在解釋詩的產生的原因。但是，我也可引他來解釋抒情文產生的原因。只要改成下面的樣子就行了。

或有問於予曰：「抒情文何爲而作也？」予應之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夫既有欲矣，則不能無思。既有思矣，則不能無言。既有言矣，則言之所不能盡，而發於咨嗟詠歎之餘者，又必有自然之音響節奏，而不能已焉。此抒情文之所以作也。」

這樣，豈不是一個很適宜的答案麼！倘然有人問道：「詩要有自然之音響節奏，抒情文既不是詩，爲甚麼也要有自然之音響節奏呢？」我答道：「抒情文也有自然之音響節奏，因爲音響節奏是根據於咨嗟詠歎，必須

咨嗟詠歎，而後有自然之音響節奏。而我們的情感，又必須由咨嗟詠歎方能發抒得出來，倘然不要咨嗟詠歎，就發抒不出來。所以抒情文一定是有音節的。」

倘然又有人問道：「朱子說詩的話既然可以拿來解釋抒情文，那麼，抒情文和詩有甚麼分別呢？」我道：「抒情文和詩在實質上可以說沒有分別，只不過在形式上有些分別，就是詩的形式比較的更整齊，尤其是中國的舊詩比較的最整齊。這裏，朱子是從實質方面立論，所以他的說詩的話可以拿來解釋抒情文。」

朱子說道：「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可知我們的情感不是無故而發動的，乃是感著外面的物而發動的。試略舉其例如下：

(1) 享受著日光及好的空氣，而覺得快樂。

(2) 陰雨濕熱的天氣，而覺得沈悶。

(3) 聽老鴉鳴而覺得可憎。

(4) 聽畫眉鳥鳴，而覺得可愛。

(5) 聽狼嗥虎嘯，而覺得可怕。

(6) 聽猿啼而覺得可悲。

(7) 浮大海，登高山，而感覺到人生的虛空。

(8) 過荒村，吊古墓，而覺到人生的短促。

(9) 聽見弱小民族受帝國主義者的壓迫，而爲之不平。

(10) 聽見某人爲正義而奮的消息，而爲之肅然起敬。

(11) 見孤兒寡婦之飄泊無依，而覺得可憐。

(12) 聞土豪劣紳之魚肉鄉民，而覺得可怒。

(13) 聞本國人在外國有不名譽之事，而覺得可恥。

(14) 聽見好友死了的消息，而覺得可痛。

(15) 讀歷史，至民族興亡，國家治亂之際，覺得有說不盡的種種的感觸，而必欲狂呼大叫而後快。

淚。
(16) 觀戲劇至悲歡離合之時，覺得有說不出的種種的感觸，不期然而然的替旁人流

(7) 看見已死的愛人的遺物而鉤引起舊時之情。

(18) 看見先人的手跡而引起追慕之意。

(19) 其他種種。

這些都是所謂「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我們看了這些例，可以充分的知道「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這句話是怎樣的解釋。但是，我在這裏要附帶的聲明一句：我上面所舉的各例，都是就常情而言。常情之外，也有變例。譬如第十八例，一般的人看見先人的手跡，大概都會引起追慕之意的。然也有不肖的子孫，看見了先人的手跡，是毫無動於其中的。這是變

例，又當別論。不能因為有這種變例，而疑惑我上面所舉的各例不能成立。

朱子又說：「既有欲矣，則不能無思；既有思矣，則不能無言。」可知我們既然有了這種種的情感，悶在肚裏，實在難過；必定要把他盡情的發抒出來了，然後舒服，然後安樂。倘然禁止他不許發抒時，那就比甚麼還要難受，只覺坐也不是，立也不是，睡覺也睡不著，吃飯也吃不下。必須把他充份的發抒出來了，那就完了。發抒的方法，也有種種的不同：狂喊，大叫，痛哭，長歌，種種不一。而用文字寫出來，也就是各種方法中的一種。這就是所謂「既有欲矣，則不能無思；既有思矣，則不能無言」了。

朱子又說：「既有言矣，則言之所不能盡，而發於咨嗟詠歎之餘者，又必有自然之音響節奏，而不能已焉。」這幾句話又怎樣說呢？原來我們的情感，埋藏在我們的心的深處，決不是簡單的呆板的話可以發抒得出來，